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 2015-033

债券代码：122074

债券简称：11 士兰微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士兰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一、 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68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91,2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4.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7,7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132,075.4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2,627,924.52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3）247 号《验资报告》。

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7,4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2,4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于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原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现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	99,995.00	69,995.00	27,262.79
2	补充营运资金	18,000.00	18,000.00	15,000.00
	合计	117,995.00	87,995.00	42,262.79

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2、根据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承担募投项目之“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的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士兰”）增资10,000万元。

3、根据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的自筹资金16,528,285.48元。

4、根据公司于2014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4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资金已于2015年4月9日全部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根据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6、根据2014年9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成都士兰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成都士兰增资1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7,500万元，自有资金2,500万元。

7、根据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成都士兰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成都士兰增资1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5,300万元，自有资金4,700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截止目前，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总计向全资子公司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实施主体成都士兰增资22,800万元，并使用募集资金1,652.83万元替换成都士兰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根据成都士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预计有少量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成都士兰拟使用1,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于到期前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在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之前，公司没有已到期且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四、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召开，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士兰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监事会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召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承担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士兰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3、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核查意见：

1)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成都士兰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又可以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士兰微的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 成都士兰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士兰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成都士兰拟使用 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士兰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士兰微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宜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综上所述，东方花旗同意士兰微全资子公司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都士兰半导体

制造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成都士兰使用 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2 日